

出國報告(出國類別：其他)

**99 年度執行立榮航空 MD-90 型機
委任檢定考試官考驗報告**

服務機關：民用航空局

姓名職稱：姚禹全/約聘人員

派赴國家：日本/東京

出國期間：99 年 12 月 7 日-10 日

報告日期：99 年 12 月 22 日

目 錄

壹、目的	2
貳、過程	2
參、心得與建議	4

壹、目的

依據本局「航務檢查員手冊」Job Function 12 委任檢定考試官檢定檢查表及 99 年度本局派員出國計畫，於年度內或更新任命時，應對航空公司委任考試官作考驗觀察，查驗是否適任或續聘，本次查核係執行續聘立榮航空檢定駕駛員李士錚及黃思璋為本局 MD-90 型委任檢定考試官術科考驗。

貳、過程：

(一)去程駕駛艙航路查核

99 年 12 月 7 日去程搭乘長榮航空 BR-192 航班，兼施松山-東京羽田國際航線之駕駛艙航路查核。

本航班機型為波音 A330-300 型、編號 B-16301 航機，本次飛航由長榮航空公司資深國籍機長楊得輝，搭配加拿大籍副駕駛 Ejtehad, Azim 執行，飛航組員證照齊全，效期及個人裝備之備份眼鏡及手電筒合規定。

經查該航班之電腦航行計畫、組員資格、航空器通訊導航裝備數量、跑道分析、載重平衡等資料，航機適航維護等均符合相關規定。

本航班副機長為操控駕駛員，機長為監控駕駛員，依該公司規定執行任務提示、飛行前檢查、離場、飛機操控等符合標準操作程序規範，航行計畫與實際情況相符，機載油量 18.6 噸，羽田 34 號右跑道儀器降落系統進場，程序熟練，落地操縱正常，餘油 6.8 噸（航行計畫餘油 8.4 噸）。飛行操作各項檢查持檢查卡執行，組員協調合作良好，飛航組員遵守各項

航機限制，飛行管理佳，依規定檢查折返點之航機油量及儀表裝備，空地通話熟練。

觀察機邊作業，本航班旅客無隨身攜帶超大行李情形。

本次駕駛艙航路查核，無異常情況發現。

(二)回程駕駛艙航路查核

99年12月10日回程搭乘長榮航空BR-191東京-松山航班，兼施該航線之駕駛艙航路查核。查該航班亦係以波音A330-300型、編號B-16306航機飛航，本次飛航由長榮航空公司A330機隊總機長左惟康，執行國籍副駕駛鄭年杰之航路技術檢定，經查飛航組員證照齊全，效期、時間執勤及個人裝備合規定。

查該航班之航行計畫，隨機手冊、航空器通訊導航裝備數量、跑道分析、載重平衡等資料，符合相關之規定。

本航班副機長為操控駕駛員，總機長左惟康為監控駕駛員，飛行前檢查、提示、離場、飛機操控等均符合長榮航空標準操作程序規範，副機長鄭年杰之航路技術檢定合格。

旅客隨身行李管制，無異常情況發現。

航行計畫與實際情況相符，因航路預測風速為強烈之頂頭風，機載油量21.2噸，羽田05跑道起飛，松山機場10跑道儀器降落系統進場，程序熟練，落地操控正常，餘油5.8噸，與航行計畫相符。飛航組員各項檢查依規定持檢查卡執行，組員協調合作良好，遵守各項航機限制，飛行管理佳。

本次駕駛艙航路檢查無異常情況發現。

(三)委任考試官考驗執行情況

99年12月7日及9日使用位於東京羽田機場日本航空公司之MD-90型模擬機，評估本局擬續聘明年度委任檢定考試官李士錚及黃思璋之技術考驗，經察李、黃二員考驗安排適當、教學經驗豐富，本職學能極佳，法規、公司政策了解等表現良好，能依本局相關考驗規定，內容及標準，對受考學員實施口試、考驗前、後提示、各項模擬緊急狀況之考驗，皆按計畫完成；李、黃二員適任MD-90型本局委任檢定考試官之職，已建議本局續聘。

參、心得及建議

- (一)由於模擬機的發展已與真飛機相似，尤其大部份之不正常課目之訓練，在實機訓練無法執行，而模擬機能模擬各類緊急情況，能提升訓練成效，達到訓練目標。
- (二)飛安之基礎在於訓練，駕駛員訓練是否嚴謹，攸乎飛航安全，模擬機之考驗乃訓練成果驗收之關口，考驗能確實把關，駕駛員之素質自能確保。
- (三)長榮航空開航松山-羽田航線，較諸桃園-成田之地面交通時間，至少節省3小時，通關便捷可節省0.5至1小時，乘客反映莫不稱便。